

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薛政办发〔2025〕3号

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区政府常务会议 2025 年度 学法计划》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区政府常务会议 2025 年度学法计划》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区政府常务会议 2025 年度学法计划

一、总体安排

区政府常务会议 2025 年度学习法律法规采取会议学法和专题学法讲座两种方式进行。全年计划安排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 4 次，举办专题学法讲座 2 次。

二、学法内容

（一）第一季度（责任单位：薛城生态环境分局、区发改局、区统计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3.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
4. 《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

（二）第二季度（责任单位：区市监局、区人社局）

1. 《公平竞争审查条例》
2.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三）第三季度（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审计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3.《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

(四) 第四季度(责任单位: 区司法局、区应急管理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2.《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

3.《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

三、专题学法

根据 2025 年度全区法治建设工作需要, 择机邀请专家学者进行专题学法讲座, 上半年、下半年各举办一次。

四、相关要求

(一) 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由区政府办公室、区司法局负责组织实施, 各责任单位密切配合。专题学法讲座可在学法内容中酌情安排, 也可另行选择学法专题, 由相关责任单位提请区政府同意后以适当方式组织实施。区政府领导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新增学法内容。

(二) 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常务会议学法工作, 根据本计划提前确定主讲人员, 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深入学习研究, 准确理解法律要义, 认真准备学法内容, 保证学法质量。各系统各领域的其他全区性学法活动由相关部门根据需要, 以适当方式组织实施。

(三) 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参照本计划, 结合本系统新法新规和工作实际详细制定学习与培训计划, 认真抓好学法

活动的组织和落实，确保学习培训与本单位重点工作紧密结合，通过学习培训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